

開南管理學院 94 年度第 1 學期 法律 學系科目教學計劃表

科目代碼	科 目 名 稱	授課教師	修別	開課年級	學分數	每週時數
	中文：親屬法 英文：family law	林日東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必修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選修	二年	2	2
教學目標與內容	首先說明親屬法之獨特性及其基本架構，其次透過有關親屬法規定之學說、判例之介紹與檢討，嘗試點出問題點並加以說明。					
實施方法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講解法。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實作法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討論法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演習法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問答法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（ ）。					
評量方式	期中測驗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1% 。期末測驗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0% 。平時成績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6% 。其他（ ）成績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0% 。					
授課使用及參考書籍	(請按作者、書名、版別、出版商、發行地、出版年份、起訖頁數順序填寫)。 陳棋炎、黃宗樂、郭振恭共著 民法親屬新論 三民書局 台北市二〇〇四年九月以及王澤鑑 民法概要 三民書局 二〇〇二年九月					
科目簡介(可含大綱及教學進度)：						
第一・二週 親屬法的基本問題						
第三・四週 親屬						
第五・六・七・八週 婚姻						
第九・十・十一週 父母子女						
第十二週 考試						
第十三・十四週 監護						
第十五・十六週 扶養						
第十七週 家						
第十八週 親屬會議						
說明：1.授課教師於學期前填寫本表，經課程委員會審核後，影印分送給教師所屬課程委員會召集人，授課班級所屬系、所及教務處課務組；並於開始上課時，將本內容向學生說明。2.本表於91.4.23第四次校課程委員會討論通過。						

法律系主任 李麒(乙)

課務組
94.10.20
收文